

证券代码：002273

证券简称：水晶光电

公告编号：（2018）036 号

债券代码：128020

债券简称：水晶转债

##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水晶转债（债券代码：128020）转股期为 2018 年 5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1 月 16 日；转股价格为 22.90 元/股。

2018 年第二季度，共有 173 张“水晶转债”转股，合计转成 747 股“水晶光电”股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 2018 年第二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公告如下：

###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752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公开发行了 1,18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118,000 万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7]793 号”文同意，公司 118,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7 年 12 月 12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水晶转债”，债券代码“128020”。

根据相关法规和《浙江水晶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水晶转债”自 2018 年 5 月 23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 29.90 元/股。

因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授予登记，新增股本 118 万股，根据可转债相关规定，自 2017 年 12 月 8 日起，水晶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 29.90 元/股调整为 29.87 元/股。

因公司实施了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 10 股派 1.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以资

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除权除息日为 2018 年 5 月 23 日。根据可转债相关规定，水晶转债的转股价格将于 2018 年 5 月 23 日起由原来的 29.87 元/股调整为 22.90 元/股。

## 二、水晶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18 年第二季度，水晶转债因转股减少 173,000 元（173 张），转股数量为 747 股。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剩余可转债余额为 1,179,982,700 元。

公司 2018 年第二季度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2018 年 3 月 31 日)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2018 年 6 月 30 日)	
	股份数量	比例%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数量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	47,586,686	7.17	0	0	14,839,426	1,878,066	16,717,492	64,304,178	7.45
高管锁定股	33,316,302	5.02	0	0	10,558,311	1,878,066	12,436,377	45,752,679	5.30
首发后限售股	8,290,384	1.25	0	0	2,487,115	0	2,487,115	10,777,499	1.25
股权激励限售股	5,980,000	0.90	0	0	1,794,000	0	1,794,000	7,774,000	0.90
二、无限售流通股	616,511,438	92.83	0	0	184,390,011	-1,877,319	182,512,692	799,024,130	92.55
三、总股本	664,098,124	100.00	0	0	199,229,437	747	199,230,184	863,328,308	100.00

##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投资者联系电话 0576-89811900、89811901 进行咨询。

## 四、备查文件

1、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水晶光电”股本结构表；

2、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水晶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3 日